



## 朝聖／參觀申請表

填表日期: \_\_\_\_\_

申請學校或團體填寫			
學校／團體名稱		宗教	
申請人姓名	職位	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圖文傳真	
領隊姓名		聯絡電話	

到訪日期	時間	長者	成人	青少年	小朋友	總人數
隨團神師姓名(如有)						
導賞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粵語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話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備註：(1) 遞交表格前，請詳細參閱「申請須知」。

(2) 學校，團體如需導賞服務，必須於到訪日前 14 天向座堂辦事處申請。申請表格可於主教座堂網站下載 <http://cathedral.catholic.org.hk>。

主教座堂辦事處填寫			
收表人簽名或蓋章		主任司鐸 簽名	
日期	/ /	日期	/ /

導賞小組接待代表姓名		聯絡電話	
------------	--	------	--

### 【申請須知】

- 訪客人數於同一時段最多只能容納 60 名。人數如超過 60 人，必須獲得主教座堂司鐸特別批准。
- 申請獲批後，導賞組接待代表將會聯絡到訪領隊商討接待安排。
- 如須詳盡導賞介紹，需時一小時三十分鐘以上。訪客請勿在介紹期間隨意拍攝。
- 到訪學校或團體領隊請於到訪日出發前聯絡導賞小組接待代表以確定行程及預計到達時間。
- 訪客若要更改日期，時間或取消行程，請盡快或不少於 4 天前以電話通知主教座堂辦事處或導賞組接待代表。
- 訪客須穿著端莊衣履，並禁止在聖堂內飲食（有特別需要人士除外），吸煙，喧嘩及追逐。訪客亦禁止隨意觸摸或移動聖堂內任何擺設及物品。
- 當懸掛 3 號颱風信號時，所有幼稚園學生之導賞活動將會取消。當懸掛 8 號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時，所有導賞活動將會取消。
- 填妥之表格，可交回或傳真至聖母無原罪主教座堂辦事處。
- 以上個人資料，將用作閣下申請到座堂朝聖／參觀之用途；全部資料必須提供，否則座堂未必能處理閣下之申請；資料會被披露給座堂辦事處職員、座堂有關義工、座堂神職人員；除非所作用途為法例容許又或屬法例規定，否則座堂不會用足以辨識閣下身份的方式，向他人披露以上之個人資料；閣下有權要求查閱或更正座堂保存有關其個人資料，請以書面方式向座堂主任司鐸提出。